

中国共产党龙岩市委员会

岩委〔2020〕30号

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龙岩市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人民政府，龙岩经开区（龙岩高新区）、厦龙合作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龙岩市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

2020年7月2日

龙岩市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林改、武平捷文村群众来信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更好地实现生态美与百姓富的有机统一，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行动计划。

一、主要目标

以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全面实行项目化推进工作落实机制，开展林改“555”（五大重点工作、五大重点工程、五大重点项目）三年行动，最大限度地发挥林业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到2022年，实现森林覆盖率继续保持全省前列，森林质量明显提高，百姓收入显著增加，生态安全有效保障，助推乡村全面振兴，打造新时代林改“武平经验”升级版，打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现路径，为全方位推动龙岩高质量发展超越打下坚实基础。

二、主要任务

（一）坚持机制创新，推进五大重点工作

1. 完善集体林业产权制度体系。长期稳定集体林地家庭承包经营制度，巩固林地所有权、稳定林地承包权、扩大

林地经营权流转，积极落实“三权分置”运行机制，探索实施林地经营权流转制度。加快林权类不动产权证登记发放，完善林权权籍调查、外业勘验、登记发证协作机制，加快建立林权登记、抵押、担保、查询等信息共享机制，提升林权管理服务水平。

2. **完善林业投融资体系。**进一步盘活森林资源资产，促进森林资源要素流动，实现生态资源价值。构建政林银保协同机制，创新开发符合林业经营特点的“短期+长期”金融产品、“抵押+信用”担保方式和“抵押+保险”业务，打造绿色金融发展新模式。

3. **完善林业产业体系。**建立完善新型林业经营主体联林带户机制，推进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标准化建设。大力扶持木竹精深加工、森林食品、生物质利用等重点产业，拓宽延伸产业链。鼓励科学合理发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林下种养等，积极发展森林碳汇、电子商务等，培育林业经营新业态。

4. **完善林业技术体系。**以龙岩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为平台，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强林业科技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推进“智慧林业”和林业大数据平台建设，提升科技人才保障能力。推进“林农点单，专家送餐”科技下乡服务，实施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工程，加强林业实用技术培训。

5. **完善林业政策体系。**加快完善林业保护制度，积极探索适度规模经营，健全林业投入机制，加大对林业生产经

营活动的补助补贴、生态补偿等方面的投入。在省级以上湿地公园开展生态效益补偿试点工作，研究制定湿地生态效益补偿管理办法，探索跨区域森林和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机制。争取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和天然林停伐补助标准逐步提高，鼓励林权所有人进行生态产业化利用。持续开展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试点工作。加强林业服务、信息公开和政策咨询，做好林业纠纷调处工作。

（二）坚持稳中求进，实施五大重点工程

1. 实施林改提升工程

进一步拓展集体林权权能。推动商品林林地经营权、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流转，鼓励林权权利人依法采取转包、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政策所允许流转的林地。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村集体股份合作林场，将现仍由村集体统一经营的林地林木量化折股到户；鼓励和引导村集体成员以家庭承包的林地林木量化折股入场。到 2022 年，完成林权流转面积 30 万亩。

全面构建新型林业经营体系。鼓励社会主体组建家庭林场、股份合作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鼓励和引导农民自愿联合，发展民营林场；鼓励国有林场积极开展林权赎买、林地租赁、合作造林、股份经营，提高林地经营规模化、集约化程度。到 2022 年，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 300 家以上。

进一步落实林木处置权。深化人工商品林采伐改革，支

持引导集体林组织、非公有制经营主体在林业主管部门的指导下编制森林经营方案，单编单列采伐限额。简化人工商品林采伐审批程序，降低林木采伐审批成本，落实林权所有者灵活的林木处置权。

深化林业普惠金融发展机制。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创建，打造林权抵押贷款品牌，到 2022 年，确保全市“惠林卡”保有量达 3 万张、授信额 25 亿元以上；创新“互联网+林业”金融产品；发展壮大林权收储担保基金，积极引导林权收储机构开展收储担保服务；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开展涉林抵押贷款，拓展林权担保物范围；探索开展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质押贷款，实现重点林区金融服务、林业生产周期贷款、林业生产环节贷款、有信贷需求的林业经营主体全覆盖；完善森林综合保险制度，持续推进设施花卉种植保险；探索开展林下经济、古树名木等保险产品创新，推广林权抵押叠加保险；实施林业贷款贴息和森林综合保险、设施花卉保险保费补贴。

2. 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

全面提升国土绿化建设水平。持续改善林业生态功能，坚持人工造林与自然修复并举，采取“去针套阔”办法对现有针叶林、稀疏林分、低产低效林分开展补植修复，推广不炼山造林，提倡营造混交林，加大森林抚育力度，不断优化树种和林分结构。重点支持“二沿一环”森林景观带、“两带

一窗口”绿美示范片、水土流失精深治理、生物防火林带、珍贵树种造林示范基地建设。到 2022 年，完成造林抚育 120 万亩，马尾松林分面积每年下降 1 个百分点以上。

统筹推进城乡绿化融合发展。围绕“森林进城、森林环城、森林联城”和“一村一韵”，加大乡村“四旁四地”绿化美化和自然生态、风水林、古树名木与古村落保护力度，持续开展国家森林城市（乡村）、国家园林城市和省级森林城镇（村庄）建设。做大做优国家“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积极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到 2022 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3 个、国家园林县城 1 个，新增森林城镇 4 个和森林村庄 66 个。

加快实施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定天然林保护修复实施方案，加大重点区位生态公益林的低质低效林分、竹林、经济林、无林地的改造和补植。在确保面积不减的基础上，实现天然林生态系统有效恢复、生物多样性充分保护、生态承载力显著提升。

3. 实施生态富民产业提升工程

科学合理发展区域特色林下经济。大力推广“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运作模式，鼓励和引导发展林药、林花、林菌、林蜂、林游等林下经济，形成一批具有较大规模、较大潜力、较大辐射能力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重点推进长汀林下种植兰花、连城林下种植中草药、武平林下种植紫灵芝等示范基地建设。到 2022 年，实现林下经济经营

面积 1050 万亩、产值 240 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 120 个，带动 18 万户林农参与发展。

做强做大生态旅游。发挥森林资源优势，发展生态旅游，打造设施齐备、产品丰富、管理有序、服务优良的国内一流生态旅游目的地。加大“森林人家”品牌建设，提升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发展“森林+村落+特色农产品”的多元化乡村旅游发展模式，推动县域“森林人家”休闲健康游全面发展。到 2022 年，新增“森林人家”50 家，接待游客 1095 万人次，实现生态旅游直接收入 9.5 亿元，建设森林步道 210 公里。

做实做优森林康养业。编制森林康养产业发展规划，执行森林康养标准和服务体系，优化森林康养环境和产品，创建一批省级以上森林康养基地、森林体验基地、森林康养小镇。启动创建龙岩市省级森林养生城市工作，重点打造梅花山、武平县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到 2022 年，创建省级以上森林养生城市 2 个、森林康养小镇 3 个、森林康养基地 5 个。

推动林业产业融合发展。将生态保护与利用融入林业产业发展全过程，推动产业创新和企业创新，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积极培育木本粮油、特色经济林、竹藤等产业。做大做强特色优势花卉产业，加快花卉苗木产业园区建设，打造漳平永福、连城朋口、武平东留、永定龙潭等一批花卉特色小镇。推进林竹产品精深加工，形成区域化木竹产业集群。

到 2022 年，花卉苗木全产业链产值达 130 亿元，林产品加工产值达 250 亿元。

4. 实施自然保护地优化提升工程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做好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自然保护地的整合优化工作，确保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实行统一规划设置、分区管控、分级管理，建立分类科学、布局合理、保护有力、管理有效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创建龙岩世界地质公园。加快推进梅花山、冠豸山、紫金山、黄连孟和龙岩地质公园博物馆等“四区一馆”建设，扎实做好迎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专家验收的准备工作，确保 2021 年成功创建，2022 年实现龙岩世界地质公园揭牌开园。

提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湿地公园建设管理水平。加快完善梅花山、武平梁野山、长汀汀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长汀汀江、武平中山河、漳平南洋国家湿地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野生动物栖息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科研监测和湿地生态修复，全面提升建设管理水平。规划实施连城省级湿地公园建设。

5. 实施生态保护建设提升工程

试点推行“林长制”。实行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在长汀、武平推行以党政主要领导为总林长的县、乡、村三级“林长制”，分级设立林长、警长，各级

林长对所辖区域森林资源保护管理负总责。分批次分阶段逐步推广使用森林巡护系统，运用现代化手段，推进森林、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源头保护网格化和信息化，实现森林资源安全巡护全覆盖。

持续加强林业“三防”。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扎实做好森林防灭火、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保护等林业“三防”工作，提升有效防范和化解森林生态安全风险的能力。加快完善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实施一批林业防灾减灾工程。进一步加强松材线虫疫情疫病监测防控，完善松材线虫病综合治理体系。到 2022 年，实现松材线虫病综合防治面积 66 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以内。依法开展森林监督检查和林业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盗砍滥伐林木、乱捕滥猎野生动物、乱挖滥采野生植物、非法占用林地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严格落实林业生态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

重视加强林业科普教育。发挥我市生态资源丰富优势，加强林业科普教育，设立一批林业科普教育基地和场馆，增强公众科学保护和利用森林、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意识和责任。到 2022 年，力争建设 10 个以上具有龙岩特色的科普教育基地、自然教育和研学基地。

（三）坚持典型示范，建设五大重点项目

1. 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项目。在上杭县步云

乡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展示馆、古田干部学院生态文明分院、虎园提升改造等项目，打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培训基地和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在武平县捷文村通过林改示范，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和乡村旅游，形成林旅融合主导产业，把捷文村打造成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点和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村。

2. **水土流失治理“长汀经验”融合示范项目。**结合水土流失治理目标任务，围绕生态治理重点工程、生态安全提升工程、生态发展示范工程等“三大工程”措施，通过实施林业工程措施，抓好水土流失斑块治理和林分改造，加强生态修复，打造长汀水土流失区精深治理发展绿色产业富民的典范。

3. **发展区域特色“林下经济+扶贫”示范项目。**通过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林下经济，形成“林业专业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发展模式，培育百家发展林下经济带领贫困户脱贫致富的突出典型。

4. **梅花山、武平国家森林公园康养示范基地项目。**围绕建设古田梅花山文旅康养试验区和武平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将梅花山和武平打造成全国知名的集红色旅游培训、绿色生态体验、养生休闲研学为一体的森林康养示范基地。

5. **龙岩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项目。**通过加强与林业科研院校合作，强化科技成果推广与应用，重点突破一批林业关键技术，提高科研成果转化率。力争在生物多样性研究、

乡土珍稀阔叶树种标本园建设、杉木大径材培育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三、保障措施

（一）统筹推进。各级各部门要把深化林改作为实现林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路径，综合考虑林业发展条件、发展需求等因素，优化林业生产力布局，系统配置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等生态空间，引导林业产业区域集聚、转型升级，加快构建我市林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二）强化合力。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健全深化林改推进协调机制，在组织领导、政策制定、工作部署、财力投入等方面加大保障力度；实行项目化推进工作落实机制，建立跟踪考核问责机制，确保如期实现目标任务；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作用，组织发动广大党员干部和基层群众积极参与林改工作，形成全社会参与生态建设的良好局面。

（三）营造氛围。各地要及时总结推广深化林改的成功经验，选树先进典型，营造激励创新探索、深化创建实践、争当改革示范的社会风尚。

附件：龙岩市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三年行动计划（2020 - 2022年）重点工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责任清单

附件

龙岩市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重点工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责任清单

一、重点工作

类别	名称	主要任务	主要目标	责任单位
重点工作	完善集体林业产权制度体系	积极落实集体林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运行机制，加快林权类不动产权证登记发放，完善林权权籍调查、外业勘验、登记发证协作机制，加快建立林权登记、抵押、担保、查询等信息共享机制	到2022年，产权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建立“三权分置”运行机制，林权调查登记发证抵押担保的协作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	市林业局、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政府，各有关金融保险机构
	完善林业投融资体系	构建政林银保协同机制，创新开发符合林业经营特点的“短期+长期”金融产品、“抵押+信用”担保方式和“抵押+保险”业务，打造绿色金融发展新模式	到2022年，林业投融资体系更加完善，基本构建政林银保协同机制；林业金融产品更加丰富，绿色金融发展新模式基本形成	市林业局、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龙岩市中心支行、龙岩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政府，各有关金融保险机构
	完善林业产业体系	建立完善新型林业经营主体联林带户机制，大力扶持木竹精深加工、森林食品、生物质利用等重点产业，大力培育森林旅游、康养、森林碳汇、林下种养等林业经营新业态	到2022年，林业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林业一二三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市林业局、工信局、文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完善林业技术体系	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强林业科技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推进“智慧林业”建设，推进林业大数据平台建设，实施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工程，加强林业实用技术培训	到2022年，林业技术体系更加完善，林业科技水平显著提高，“智慧林业”建设取得新成效	市林业局、科技局、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
	完善林业政策体系	健全林业投入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在省级以上湿地公园开展生态效益补尝试点，争取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和天然林停伐补助标准逐步提高，持续开展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试点	到2022年，林业政策体系更加完善，湿地公园生态补尝试点全面开展，生态补偿补助逐步提高	市林业局、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二、重点工程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工程	实施林改提升工程	进一步拓展集体林权功能	鼓励林权权利人依法采取转包、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政策所允许流转的林地。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村集体股份合作林场，集体成员以林地林木量化折股入场	到2022年，完成林权流转30万亩	完成林权流转10万亩	完成林权流转10万亩	完成林权流转10万亩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自然资源局
		全面构建新型林业经营体系	鼓励社会主体组建新型林业经营主体；鼓励和引导农民自愿联合，发展民营林场；鼓励国有林场积极开展林权赎买、林地租赁、合作造林、股份经营	到2022年，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300家	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100家	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100家	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100家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农业农村局、供销社
		进一步落实林木处置权	深化人工商品林采伐改革，鼓励集体、非公有制经营主体单独编制森林经营方案。进一步简化人工商品林采伐审批程序，落实林权所有者灵活的林木处置权	到2022年，人工商品林采伐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采伐审批更加便捷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	
		深化林业普惠金融配套改革工作	积极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创建，打造龙岩“惠林卡”品牌，实现重点林区金融服务、林业生产周期贷款、林业生产环节贷款、有信贷需求的林业经营主体全覆盖；继续实施森林综合保险、设施花卉保险项目，探索开展古树名木和林下经济产品保险创新	到2022年，实现全市“惠林卡”保有量达3万张、授信额25亿元以上；森林综合保险参保率达80%以上；开展古树名木和林下经济产品保险	制定林业金融服务专项方案，“惠林卡”保有量达2.3万张、授信额18.8亿元以上；森林综合保险参保率达80%以上；开展古树名木和林下经济产品保险试点	“惠林卡”保有量达2.65万张、授信额21.9亿元以上；森林综合保险参保率达80%以上；开展古树名木和林下经济产品保险试点	“惠林卡”保有量达3万张、授信额25亿元以上；森林综合保险参保率达80%以上；开展古树名木和林下经济产品保险试点	市林业局、人民银行龙岩市中心支行、龙岩银保监分局、省信用联社龙岩办事处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工程	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	及时完成采伐迹地、火烧迹地更新造林。对现有马尾松稀疏林分开展补植修复，成过熟林采伐更新，森林病虫害高风险区林分采伐改造。加强森林抚育，不断优化林分树种结构，提高森林质量	到2022年完成120万亩，其中：造林30万亩（马尾松林优化改造12万亩），森林抚育90万亩（马尾松优势林分疏伐抚育30万亩），马尾松林分面积每年下降1个百分点以上	完成40万亩，其中：造林10万亩（马尾松林优化改造4万亩），森林抚育30万亩（马尾松优势林分疏伐抚育10万亩）	完成40万亩，其中：造林10万亩（马尾松林优化改造4万亩），森林抚育30万亩（马尾松优势林分疏伐抚育10万亩）	完成40万亩，其中：造林10万亩（马尾松林优化改造4万亩），森林抚育30万亩（马尾松优势林分疏伐抚育10万亩）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
		城乡绿化融合发展工程	加大城乡绿化美化，开展国家森林城市（乡村）、国家园林城市和省级森林城镇（村庄）建设	到2022年，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3个、国家园林县城1个，新增森林城镇4个和森林村庄66个	长汀县完成国家园林县城申报；新增森林城镇2个和森林村庄26个	长汀县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县城，通过国家园林县城验收；新增森林城镇1个和森林村庄20个	武平县、上杭县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县城；长汀县取得国家园林县城称号；新增森林城镇1个和森林村庄20个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城市管理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
		天然林保护工程	制定天然林保护修复实施方案，落实天然林停伐补助资金，完善护林巡护体系建设	到2022年，全市1280万亩天然林得到有效保护	制定《龙岩市天然林保护修复实施方案》，落实天然林停伐补助资金，完善护林巡护体系建设	各县（市、区）制定天然林保护修复实施方案，落实天然林停伐补助资金，完善2个生态监测站	落实天然林停伐补助资金，全市天然林保护面积不低于省定指标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各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工程	实施生态富民产业提升工程	特色林下经济产业培育工程	鼓励和引导农民发展林药、林花、林菌、林蜂、林游等林下经济,形成一批具有较大规模、较大潜力、较大辐射能力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到2022年,实现林下经济经营面积1050万亩、产值240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120个,带动18万户林农参与发展	实现林下经济经营面积1000万亩、产值220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100个,带动16万户林农参与发展	实现林下经济经营面积1030万亩、产值230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110个,带动17万户林农参与发展	实现林下经济经营面积1050万亩、产值240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120个,带动18万户林农参与发展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
		生态旅游产业培育工程	加大“森林人家”品牌建设,提升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打造“森林+村落+特色农产品”的多元化乡村旅游发展模式,加快森林步道建设	到2022年,新增“森林人家”50家,接待游客达1095万人次,实现生态旅游直接收入9.5亿元,建设森林步道210公里	新增森林人家20家,接待游客1056万人次,实现生态旅游直接收入9.18亿元,每个县(市、区)建设森林步道各10公里	新增森林人家20家,接待游客1077万人次,实现生态旅游直接收入9.36亿元,每个县(市、区)建设森林步道各10公里	新增森林人家10家,接待游客1095万人次,实现生态旅游直接收入9.5亿元,每个县(市、区)建设森林步道各10公里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文旅局
		森林康养产业培育工程	建立完善森林康养标准和服务体系,提升丰富森林康养环境和产品,创建一批省级以上森林康养基地、森林体验基地、森林康养小镇。全面启动创建龙岩省级森林养生城市	到2022年,创建省级以上森林养生城市2个、森林康养小镇3个、森林康养基地5个	创建省级以上森林康养基地2个	创建省级以上森林养生城市1个、森林康养小镇3个	创建省级以上森林养生城市1个、森林康养基地3个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民政局、卫健委、总工会、医保局
		特色花卉苗木产业培育工程	建设一批特色花卉苗木示范基地,辐射带动花卉苗木产业发展或产业园区建设。重点打造漳平永福、连城朋口、武平东留、永定龙潭等一批花卉特色小镇,做强做大特色优势花卉产业	到2022年,建设花卉苗木示范基地35个,实现花卉苗木全产业链产值达130亿元	建设花卉苗木示范基地15个,实现花卉苗木全产业链产值达110亿元	建设花卉苗木示范基地10个,实现花卉苗木全产业链产值达120亿元	建设花卉苗木示范基地10个,实现花卉苗木全产业链产值达130亿元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工程	实施自然保护地优化提升工程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	做好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區等自然保护地的整合优化工作	全面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开展勘界立标、各自然保护地总规编制等工作，确保自然保护地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一个自然保护地“一套人马、一块牌子”	年底完成自然保护地调整优化	开展整合优化后自然保护地的勘界立标以及各自然保护地总规编制工作	完成各自然保护地总规编制修订工作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各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
		龙岩世界地质公园创建工作	加快推进梅花山、冠豸山、紫金山、黄连孟和龙岩地质公园博物馆等“四区一馆”建设，扎实做好迎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专家验收的准备工作	确保2021年成功创建，2022年实现龙岩世界地质公园揭牌开园	做好世界地质公园的各项迎检准备工作，完成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专家的现场评估	完善地质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和软件建设，成功创建龙岩世界地质公园	实现龙岩世界地质公园揭牌开园	市林业局，连城、上杭、新罗区政府
		湿地公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加快省级以上湿地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野生动物栖息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科研监测和湿地生态修复	持续完善长汀汀江、武平中山河、漳平南洋国家湿地公园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实施连城省级湿地公园建设	完成武平中山河国家湿地公园千鹭湖二期建设，完成连城省级湿地公园可研报告编制	推动连城省级湿地公园前期建设	启动连城省级湿地公园建设	长汀县、武平县、漳平市、连城县政府，市林业局
	实施生态建设提升工程	试点推行“林长制”工作	实行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在长汀、武平推行以党政主要领导为总林长的县、乡、村三级“林长制”	在长汀、武平开展“林长制”试点工作，健全完善管理体系和相关制度	长汀、武平制定“林长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并在年底前推开	长汀、武平全县建立覆盖县乡村三级，以林长负责制为基础的林长制管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构建权责明确、保障有力、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机制	长汀县、武平县政府，市林业局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工程	实施生态保护提升工程	松材线虫病防治工程	加强以松材线虫病为主要有害生物的监测防控措施，完善松材线虫病综合治理体系	开展松材线虫病传播媒介-松墨天牛的综合防治，总面积66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实现不发生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	综合防治松墨天牛22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实现不发生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	综合防治松墨天牛22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实现不发生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	综合防治松墨天牛22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实现不发生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
		九龙江上游流域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	提高九龙江上游流域森林火灾预防能力，把森林火灾控制在萌芽状态	在新罗区和漳平市建设瞭望塔、视频监控系統、火源管理卡口、防火检查站等，购置运输车、巡护摩托车及扑火机具装备等	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开展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工程项目细化建设方案	完成采购建设项目，基本完成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全部完成并通过省级验收	市林业局，新罗区、漳平市政府
		林业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设立一批林业科普教育基地和场馆，增强公众科学保护和利用森林、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意识和责任	到2022年，每个县建设完成1-2个林业科普教育基地，全市建设10个以上	建设教育基地1个	建设教育基地3个	建设教育基地6个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教育局、科技局

三、重点项目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项目	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项目	在步云乡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馆、古田干部学院生态文明分院、虎园提升改造及其他基础设施项目改造提升	完善展示培训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知名度	开工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馆，完成古田至步云道路改造提升、集镇改造提升项目及马坊村农网改造	开工建设古田干部学院生态文明分院，继续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馆，完成虎园改造和上大线、上虎线农网改造工程	建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馆、古田干部学院生态文明分院	上杭县政府，古管中心、古田圣地旅投公司、梅旅公司
		在捷文村通过林改示范，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和乡村旅游，形成林旅融合主导产业	将捷文村打造成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点和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村	根据《捷文村林改特色小镇专项规划》实施15个重点项目，形成林旅融合主导产业，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规模翻番，年接待游客人数突破10万人次，农民涉林收入显著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突破50万元，村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年均增长10%以上			武平县政府
	水土流失治理“长汀经验”融合示范项目	通过在马尾松林补植乡土阔叶树，以及加强抚育等措施，优化林分树种结构，提高森林质量	到2022年完成10万亩，其中疏伐改造0.3万亩，补植、抚育9.7万亩；针阔混交林比例年增长1个百分点	完成4万亩，其中疏伐改造0.1万亩，稀疏林分补植、抚育3.9万亩	完成3万亩，其中疏伐改造0.1万亩，稀疏林分补植抚育2.9万亩	完成3万亩，其中疏伐改造0.1万亩，稀疏林分补植、抚育2.9万亩	长汀县政府，市林业局
重点项目	发展区域特色“林下经济+扶贫”示范项目	发挥龙头企业和林业专业合作社作用，通过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林下经济，形成“林业专业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发展模式	培育百家发展林下经济带领贫困户脱贫致富的突出典型，打造21个整村推进林下经济发展示范村	培育40家突出典型，七个县（市、区）各打造1个林下经济发展示范村	培育30家突出典型，七个县（市、区）各打造1个林下经济发展示范村	培育30家突出典型，七个县（市、区）各打造1个林下经济发展示范村	各县（市、区）政府，市林业局

类别	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总目标	分年度实施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重点项目	梅花山、武平国家森林公园示范基地项目	建设“古田梅花山文旅康养试验区”和“武平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将梅花山和武平打造成全国知名的集红色旅游培训、绿色生态体验、养生休闲研学目的地为一体的森林康养示范基地	完成步云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建设，实施森林景观植被彩化改造项目	完成森林景观植被彩化改造、景观小品改造和其他配套设施建设	完成森林康养木屋、高山湿地改造等	梅旅公司
			打造环梁野山森林养生基地	打造中山松花寨自然教育研学基地	打造捷文村林改特色小镇生态体验、自然教育基地	武平县政府	
	龙岩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项目	通过实施科技创新战略，加强与林业科研院所合作，强化科技成果推广与应用，重点突破一批林业关键技术，提高科研成果转化率	实现“四个一批”：实现一批林业技术的配套集成、转化和推广一批林业科技成果、建立一批让广大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用得上”的模式林、培养一批林业科技人才	根据《龙岩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规划》实施60个林业科技推广项目，形成一批高质量有推广意义的林业科技成果			市林业局、科技局

抄送：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
市纪委监委，市委副秘长、市政府正副秘书长，“两
办”副主任。

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

2020年7月3日印发

